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2日上午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B座35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6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其中董事孙越南、刘立好、高海军、林卓彬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郭晓群召集和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郭晓群先生、孙越南先生、刘立好先生、杨家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1) 提名郭晓群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选举孙越南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选举刘立好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选举杨家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具体内容及相关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强先生、刘儒晒先生、李文军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 3 名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1) 提名李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提名刘儒昞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提名李文军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资格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及相关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内部运作，确保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正确性、合理性，根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董事会同

意对《总经理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将于 2024 年 1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 15:30 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 966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35 楼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22 日